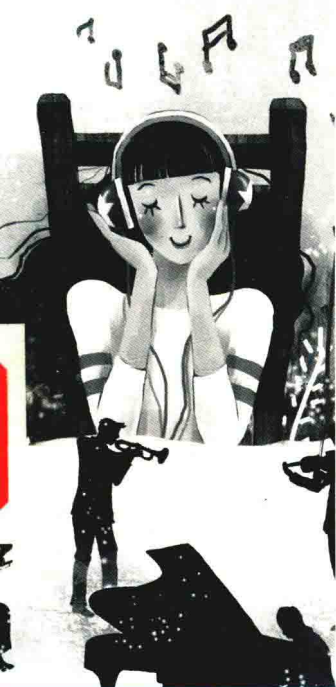


青春无悔 · 作家自选集
总策划：张海君

我们都将这样长大、
苍老，
从时光的一端辗转时光的另一端，
像真实的童话，
历经苦难的捶打，
绽放的是不败之花。
——以阅读之名，对青春故地重游。

写给 青春的情书



XIE GEI QING CHUN DE
QING SHU

>> >> >> >> >>

李柏林

作品
青春无悔

青春散场前，
不得不读的新生代校园作家自选集。

这是我最好的时代，你是我最好的人。
——青春散场前，不得不读的新生代校园作家自选集。

敦煌文艺出版社

青春无悔 · 作家自选集

我们都将这样长大，
苍老，
从时光的一端辗转时光的另一端，
像真实的童话，
历经苦难地捶打，
绽放的是不败之花。
——以阅读之名，对青春故地重游。

写给
青春的
情书

XIANG QING CHUN DE
QING SHU

李柏林

[著]

LI BO LIN

青春散场前，
不得不读的新生代校园作家自选集。

这是我最好的时代，你是我最好的人。
——青春散场前，不得不读的新生代校园作家自选集。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写给青春的情书 / 李柏林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5. 12

(青春无悔·作家自选集)

ISBN 978-7-5468-1267-0

I. ①写… II. ①李…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03310号

写给青春的情书

青春无悔·作家自选集

李柏林 著

出版人: 吉西平

责任编辑: 侯君莉

封面设计: 君阅书装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 (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本社邮箱: dunhuangwenyi1958@163.com

本社博客(新浪): <http://blog.sina.com.cn/lujiangsenlin>

本社微博(新浪): <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35(发行部)

北京兴星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 字数 50千

2016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ISBN 978-7-5468-1267-0

定价: 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目录

CONTENTS

假如青春是风	001
让春光洒满心灵	003
青春里的一场南辕北辙	005
感谢那些自卑	009
我亲爱的老时光	014
藏在头发里的秘密	018
时光琐记	021
追风筝的人	024
沙砾之城	028
别说等一等	032
一路成长	034
多年以后我仍爱你	037
母爱，如风随行	040
从你的青春打马而过	042
人生的预言	045
一双哭泣的高跟鞋	054



火车上的旅行	059
青春是朵夜来香	064
空白信笺	067
再见，夏伤	070
六月，好想折一架纸飞机	075
青春是件疯狂的事儿	078
雨季不再来	081
毕业以后去流浪	084
冬天是父亲的苦难	087
谁来解救你的孤寂	092
散落在风中的纸条	096
书签	099
我们都曾是那棵会开花的树	103
秋日密语	107
唱情歌	110
青春是本仓促的书	114
一个人的灯火阑珊	118
秋天的等待	123
你在看孤独的风景	125
和一场雨相遇	130
冬风暗度年华	132
漂	136
不畏徒劳只为美	139
像我这样笨拙地写作	141
被风吹散的青春	145
因风飞过蔷薇	148
天赋不过是天道酬勤	152
最爱清风识香来	154
曾是书香照路人	156
爱笑的人运气都不会太差	158



写给

青春的

情书

童年是一场等待	160
外婆的蒲扇	163
寂语	166
情牵小镇	169
一盏清茗酬知音	172
夜半敲门声	176
人世间最美的礼物	179
梦中的白桦林	186
路边的老人	189
夜深听花开	191
盛满落叶的院子	195



假如青春是风

我不知道青春在生命的长河中占有多少岁月，我只知道我一直在记录青春，好像每一段经历过的日子在后来都成了青春的代名词。青春好像没有进行时，只有过去时，就如同风一样，当它吹过后，我们知道，它来过。却永远不可能在风还没来的时候，捂着脸说，下一秒，风将拂过我的脸。

在经历那段岁月时，我们感觉它比数学更无聊，比古文更枯燥。当走过那段岁月时，我们感觉它比电影更漫长，比小说更悲痛。

人是种后知觉的动物，总喜欢在经历时颓废，走过时感伤。那些所谓忧伤的诗句悲恸的剧情都成了给时光写的保证书。曾经的欢声笑语变成了后来伤春悲秋的伏笔，曾经的伤怀惆怅成了如今欲罢不能的文字，一切好似不曾来过，却又真真切切的存在过，就如一阵风，走后不留痕迹。

假如青春是风，我想我就是那奔跑在田野中的少年，笑面如花。

假如青春是风，我想我就是那随风飘舞的叶子，细数流年。

花儿谢了，日子去了，站在路口张望的我仿佛一无所有，可是为何我的掌心已留下了成长的脉络？为什么我的脑海里多了一本时光装订的相册？为



青春无悔

新生代校园
作家自选集

什么一直在经历青春、遗忘青春、书写青春？

青春很动人吗，为什么我们一直都在忧伤？青春很苦涩吗，为何我们却在默默祭奠？

原来，青春不是年龄，而是心态。



让春光洒满心灵

在这个冬季的末梢，我去参加了一场同学聚会。那天的雪下得很大很大，我在道路上呼吸困难，但想想和曾经的同学已经六年没见，便还是硬着头皮去了。

去的人不多，大抵都是曾经班里的佼佼者。大家见了面之后，都埋怨我这么多年不露面，后来才知道，他们大部分都报了郑州的大学，而当时因为高考的失败，我没有和任何人联系，一个人去了合肥。

我们说着曾经的故事，感叹时光流逝，带走了那时不谙世事的我们。不知道是谁把话题转向了现在，大家这才从悲伤的气氛醒过来，开始谈及各自的生活，各自的前途。其实我知道每个人的心里都有那么一丝骄傲，那么一丝不甘心，不希望成为里面最差的一个。他们每个人都说过在外面过得很好，有喜欢的专业，有爱自己的人。

而在那一刻，我发现自己什么都没有，我没有自己擅长的专业，我每天除了努力什么都没有，可到头来还是落在了他们的后面，我有自己的梦想，可是那条路走着走着就感觉到天黑了。

聚会结束已是深夜，我们在一个岔路口分别，他们一帮人走一条路，我走一条路，恰好我的那条路路灯没有点亮，黑茫茫的一片，我却一点都不害怕。我感觉那个岔路像极了我们的青春，我们在那里分道扬镳，有各自的风



景。那后面的路像极了我们的人生，他们可以成群结队，而我注定是一个人；他们可以欢声笑语，而我注定郁郁寡欢；他们可以一条路走到天亮，而我这边永远是黑夜。

回到家后我就感觉我病了，是一种抑郁，一种自卑，一种无奈。

我感觉到生活是潮湿的，梦是潮湿的，前途是潮湿的，像青黄不接的雨季，没有停下来的可能。

我拒绝了所有好友的邀约，不愿和别人见面，连梦想都成了自己不愿提起的奢侈品，我看不到希望，也不知道前途在哪里，整日把自己关在屋里，上网，睡觉，因为我再也找不到其他有意义的事情做了。

但是我有一个习惯，就是每天晚上听一段广播。

我是以一个对新闻一窍不通的身份进了新闻系，在广播课上老师让每个人说一档自己喜欢的广播时，别人都可以说出，而我从小到大从未听过。那时候的自己特别自卑，于是每天晚上都听广播，没想到，一直坚持到快大学毕业。

在电波中，我认识了DJ小马，并且每天晚上都守候到凌晨听他的低语。那天晚上，小马讲到了自己的故事，感动得我快要流出泪水。他做了十年的修车工，白天修车，晚上听广播，在快满30岁的时候一个人去北京去找自己的梦想，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做临时工，最后通过坚持才得到现在的成绩，不管环境如何，他一直相信希望，他的起步是晚的，可是他却坚持到了成功。

小马说，春天到了，是个该出去走走的季节，是个该去追逐梦想的季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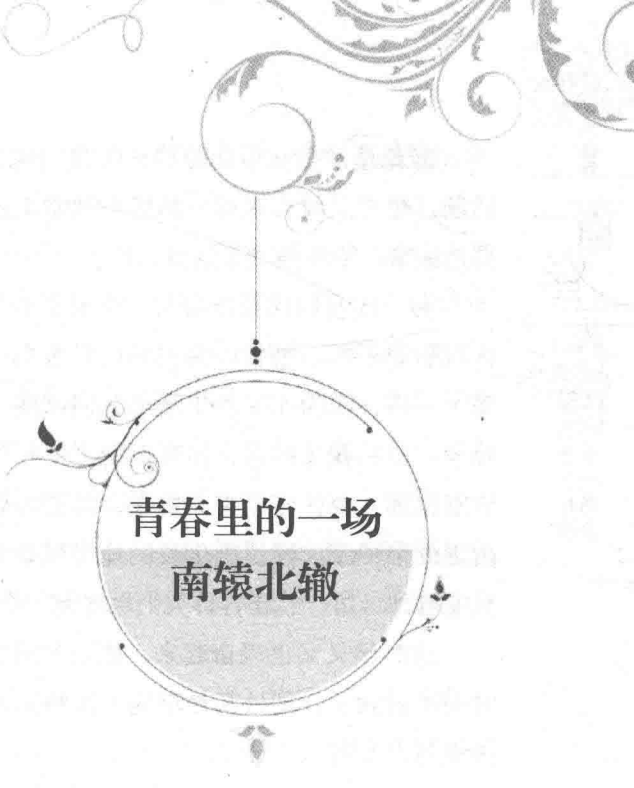
那个时候，我才猛然意识到，我就那样浑浑噩噩地过完了整个冬天。

第二天早上，我刚一打开窗户，就看到一缕缕春光照进我的卧室，窗外的柳树开始发芽，下面的小溪也开始化冻了，原来春天真的来了。

我突然感觉到自己充满了信心和力量。雪莱说，冬天已经来了，春天还会远吗？大概春天是给人希望的季节吧，人们渴望春天，等待希望。可如今漫长的寒冬已过，春天已经来了，我们还在期待什么呢？万物都在竞相生长，我们有什么理由去等待，有什么理由不飞翔呢？

曾经的我们也是充满了梦想，充满了朝气，可如今梦想却是锈迹斑斑，朝气也一泻千里，如春去了冬来，可如今冬去了春来，什么都能回还，为什么年轻时候的血气方刚不能回还呢？

让孤独的昨日远去吧，让春光洒满心灵，只要有梦，只要对人生充满希望，你仍是曾经那个追梦的少年。



青春里的一场 南辕北辙

认识蕊蕊是在高一下半年，那时候她刚转到我们班里，本身对于转学生我们都是不会太在意的，结果她总是在课堂上插话，引起老师和同学的注意。那个时候我成绩挺好，有点不太喜欢她，感觉一个半路插进来的人，太张扬。

那个时候我是班里的英语课代表，但英语却不怎么好，当时我比较感兴趣的是数学，说白了不是数学而是喜欢那个数学老师。他总是穿着白色衬衫，不长的头发，样子清秀，不像班里其他的男生，长得不是黑就是丑，都惨不忍睹。

他是那种拥有巴掌大脸的男生，刚从师范毕业，每次我经过办公室，都可以看到他的侧脸，倒影在玻璃上，眼睛里盛满了清澈的忧郁。

我感觉那是一种气质，哀而不伤的气质，那个时候我就梦想，我可以做一名数学老师，不为其他，就是想和他一样，拥有那种干净而忧伤的气质。

我的同桌是个慢性子的人，单名是一个双字，但我喜欢把她拆开叫，整天又又，又又地叫。我们俩经常在上课的时候把头藏在书桌下面，讲那些发生在我们身上的笑话，然后偷偷地笑。

但是又又特别会画画，她说她从小学就开始画画了，她希望以后能当一个漫画家。她感觉画漫画的女孩子都会有长长的头发，都很漂亮而且有气质，所以她想做那样的女孩。



蕊蕊总是坐在前面静静地听我们说话，我感觉到有几次她想插入我们的话题，想想又没有说话。虽然在课堂上她是活跃的，但是课下她还是小心翼翼地做事，毕竟她刚来这里，还没有一个朋友。

有一次我们谈及以后时，蕊蕊歪着头在听，我随口问了一句，那你呢？你以后想干吗。她告诉我们她以后想当一个作家，她想好好写东西。我只是嗯了一声，因为作家的生活离我们这些人太遥远，我无法衡量出这个梦想的轻重。然后我又问道，你哪里的，干吗到我们这来上学？她告诉我们她家离这里很远，要往南坐半天的车，只是如今父母都出门打工了所以寄住在学校附近的伯伯家。她说她生长的地方风景很好，有各种植物，把天都遮住了，只能看到云角，她还告诉我们她还有一个兴趣就是采集漂亮的植物做标本。

这时候又又也兴奋起来，她说我家那儿也很漂亮啊，只要往北坐一个小时的车就到了，到处都是草地，天特别蓝，草地的尽头居然可以和天相接，仿佛到了天边。

这时候我想我该自卑了，我的家就在学校的附近，走路五分钟就到了，旁边都是居民区，天的高度永远和地面成比例，不喧嚣也不宁静。

只是值得庆幸的是，无论他们的家乡多么漂亮，他们都从天南地北聚集到了这个教室里，簇拥在我的面前。

尽管这个小镇风景依旧如此，亘古不变，但也许有了一些人的闯进，就变得让人欢喜，让人留念了吧。

我问蕊蕊，你们那边到底都是些什么植物啊，现在到处都是人为的花朵，很少再看到自然的。她拿了一个本子给我，很厚的，打开后里面都是标本和摘抄，而且每一个标本下面都有一句话。我看到一个植物快要覆盖住整个的页面，下面写着：思念是一张网，织满我的世界。

思念是一张网，织满我的世界，如果我没记错的话，这是肖复兴说的。但当时我还不理解这句话的含义，感觉这句话很矫情，人的生命有很多东西组成，怎么可能一个思念，就可以填补了呢？

但我还是感觉她比我们每个人都拥有一份财富，就是这个装满春夏秋冬的日记本，可突然我看见一株植物旁边有黑色的如小颗粒的东西在蠕动。我还给她的时候并没有夸她那里面的植物如此漂亮，而是说，你的书长虫了。她尴尬地拿过去，用餐巾纸擦着，边擦边说，也许是春天到了。



是呀，春天来了，这个万物复苏的季节，心里的情感仿佛也如路边的桃花一样竞相生长，不知何时，我和又又便与蕊蕊成了朋友。

校园里，我们三人总是形影不离，我想，我们也许会这样到毕业吧。

可后来有一天，又又告诉我隔壁班的一个男孩给她塞了情书，问我的意见。当时我想劝她高中的时候不要去考虑这些，而且说了一些那个男孩的缺点。可是她竟犹豫了，也因这事，她几天没有理我。后来有一天，她像没事一样地叫住我，笑得像我们不曾有任何过节，旁边站着的，是那个男孩。

我知道他们在一起了，而我只能接受这个现实。

她愿意在上课的时候在课桌下给他发短信，愿意在课下的时候陪他逛操场，愿意在周末的时候陪他做作业，她把所有的时间都给了他，以至于属于我的那部分，我也必须拱手相让了。

有些人，走着走着就散了，有些情，过着过着就淡了，这话一点也不假。

后来经历了高考，我和蕊蕊决定报一所大学，而她又决定和她男朋友一起走了，可是报考的结果出来，我们并没有被一所大学录取。

天南地北，我们走向了三个不同的方向，从此失去联系。

再次见到蕊蕊是在一年后，我们在一起吃喝玩乐，把酒言欢，提到了过去的种种，也提到以前我爱看的那个老师。现在我不知道他身在何处，但我学了师范，兴许以后真的可以做一个像他那样的人。我想必定有个学校，有个位置盛满阳光，在那里等着我。

而这时的蕊蕊已经打扮得很潮流，言行举止里透漏着气质，我调侃她说现在文章写得无与伦比了吧，大有知名度了吧。可她举着酒杯，摇着头告诉我她已经不再写东西了。我惊讶地问，你的作家梦呢？如果现在放弃那么多年的坚持你不感觉到亏欠自己吗？

“梦想总是太光彩，所以现实才显得暗淡，这儿不是家里，让我能安静地诉说自己的故事。从我离开的那一刻起，我就知道，梦想也将离我越来越远。我如今在给杂志做插图，我想现在唯一能让我开心的，就是做出美丽的构图，拍下我曾经有记忆的照片。”

听了她的话，我沉默了，不知道是现实太残酷还是我们太脆弱。

又又去了上海，便再也没有回来，在我上网浏览她的空间时，发现里面竟蔓延着许多优美的文字，色调与音乐充满了哀伤。



我问她现在过得还好吗？还快乐吗？

她只给了我一句话：“他离开了，在我爱上他的时候。”

我想到曾经的那个又又，笑容灿烂，曾经那个又又，牵着他的手满脸幸福，曾经那个又又，愿意为他放弃一切，可是那个男生逃掉了。

她说，她想找个人诉说，说她多么爱他；她想找人诉说，他们曾经多么快乐，她想找人诉说，他伤她有多么深；可当她回头发现，她已经不知道该联系谁了。她已经把他当作生命的全部了，她为了爱，丢了自己。

也许把这一切写下来，就会好受一些吧，她写了很多他们的故事，写了很多她的心事，再没有什么比言语字迹更能表达自己的心情了。她想把他们故事写到一本书那么多，然后出版发行卖给世界上所有的人，告诉他们，她曾经深爱过。

而我，还在原地，看着他们南辕北辙。

他们都轰轰烈烈地前行，把曾经的梦想都埋在了心底，或许他们感觉梦想这东西太累了，路上随便拎一个都够自己依偎一辈子。可是他们到底快不快乐，我并不得知。

而青春就是这么残酷，不是我和他们南辕北辙，就是他们和梦想南辕北辙，我们再也走不到一起，就像他们再也拾不起曾经丢弃的梦想一样。



感谢那些自卑

上初中的时候我个子特别矮，剪着像男孩子一样的短发，穿胖胖的衣服，身体单薄得好像一阵风就能把我吹走一样，老师都叫我小萝卜头。爱起哄的同学也跟着叫，我非常讨厌，但因为胆小，不敢生气。在我的印象中，萝卜是又土又丑的东西，所以我一点也不喜欢。因为这个绰号，我感到很自卑，好像自己天生就是那种土里土气的人，那个时候我想要快点长大，长得没有人再敢叫我小萝卜头。

在班里我总是沉默寡言，成绩也只是中等，因此我既没有像优生那样令人羡慕的成绩，也没有像差生那样有一大群仗义朋友。等到中考的时候，我只考了一个三流高中，爸妈对我很失望，我感觉到自己更渺小了，我没有任何特长，只是学习还总是学不会。那个暑假，我不敢去参加同学聚会，更害怕在路上见到中学时候的同学，所以躲在家里不敢出门。我在家里看了很多很多的书，只为填满内心的自卑。

而当我拿到那个三流高中通知书的时候，心里竟有了一丝安慰。在那所学校中，我的分数是最高的，也许在那里我可以受到老师的重视，可以找到属于自己的一点点光芒，不用再被别人忽视。

第一天去学校报到的时候，我碰到了一位初中的同学。她恰巧和我同班，



看到我后，很惊讶地对我说，原来你也在这里啊。我听后心里很不是滋味，只是很困难地挤出一丝笑容。她是那种不学无术的人，根本没有想过学习，只是混日子罢了，那个“原来”彻底地把我和她划分在了一起。我心里所有的希望都没有了，我想即使在这里受到老师的重视又能怎样呢，瘸子里面挑将军罢了。

别人说青春如花，我不知道自己的青春有什么价值，如果它是花，那也是路边的野花，那么一无是处，那么平凡。身边的同学即使成绩不好，可是他们会有很好的家庭，他们长得漂亮，他们能歌善舞，而我什么都没有。

高中的作文占了很大一块分值，我们都需要通过写日记来锻炼写作水平，我把我的很多想法都写在了日记里，我的一无是处，我贫瘠的青春，以及我那逃不出的自卑。

可是突然有一天，语文老师拿着我的日记本说，他在咱们班里发现了一个很有语言天赋的人，那就是我，说我以后肯定能写一手漂亮的好文章。以前和我一起上过初中的女生笑了，身边的人也都笑了，那个时候我那么沉默，那么少语，没有表现出一点语言天赋。我上初中的时候语文都只是及格，怎么可能一下子就有语言天赋了呢。老师制止住同学们的笑声说，因为她写的东西是真实的，是灵动的，写作不在于你的语文成绩，而在于你的作品有没有灵魂。

我记住了那个老师的话，尽管那天笑话我的人很多，但我仍然很高兴，我突然间发现自己还是有价值的，譬如以后我可以去写稿子。我感觉我找到了自己的方向，也许，写作是我青春唯一的出口吧。

我依旧沉默，但是我开始更认真地去写日记。我看很多的书，把日记写得很长，长到可以填补心中的自卑，长到可以让自己有那么一点点的自信。

可是到了高二，那位老师便被调走了，来了一位新老师。上第一节课的时候，老师问班里面谁的语文成绩最好，班里人都指着我说，她可是以前老师钦点的，以后肯定是写稿子的人。那个老师并没有看过我的作文，只是说，写稿子的？我怎么没有听说过她？你们老师真会开玩笑，我们这个地方这么小，还从来没有出过作家呢？

班里哄堂大笑，独我沉默不语。

我不敢说什么，我当时什么都没有，我无法去证明什么，我只能拼命地



看书，拼命地写作，我只能迎着别人的笑声往前走。

我开始鼓起勇气投稿，一天天地等待用稿信息。终于有一天收到了一份样刊，我当时很高兴，我想我终于可以去证明什么了。

我告诉我的同桌，我发表了作品，她惊讶地看着那本杂志说，不会是重名吧，咱们学校还没有人发表过东西呢。

听了这话后，我开始沉默，也感到自己的幼稚。我想，我必须写足够的作品，让他们有一天在看书的时候一眼就能认出那就是我，别人无可替代。

后来上了大学，我选择了外省，我想外面的城市很大，肯定机会更多，更加包容我这个拥有小小梦想的人。可是进了大学，所有的问题接踵而至，我并没有找到自我，反而在那个大大的城市里越发感到自己的渺小，自己的无能。

记得刚进宿舍，床都是在上铺，下面都是桌子，许多家长都过来帮孩子整理。我和爸妈来到寝室，爸妈把东西放下，便说，“你晚上自己找地方吃饭吧，我们还要赶火车。”我看见寝室里的那些家长都在帮孩子们挂蚊帐，我说蚊帐太高，我怕挂不好。爸爸说，“你已经是大人了，我们不可能帮你一辈子。”说完便离开了。

那是我第一次离家那么远，也是第一次住校，我害怕地爬上那上面只有几块木板的床，铺席子，挂蚊帐，整理柜子，和那些同学的爸爸妈妈一样。我当时心里感觉很自卑，别人的父母都在帮忙呢，为什么我的父母都不知道留下来帮我呢，以后同学们会不会笑话我的父母不够爱我呢？也在那个时候，我明白出门在外，什么都得自己解决。

可是接下来我遇到了最让我头疼的问题，也就是我的语言。我的普通话里有很浓的河南口音，以前在班里的时候，我的普通话算是挺好的了。可是进了大学，却成为全班最差的，我分不清n和l的用法。有时候在寝室里讲话，他们便会纠正我的发音，有时候我说一句话会被别人打断好几下，他们甚至还学我那些说错了的句子。我变得不敢讲话，变得自卑，可是学习新闻有很多地方都需要交流，需要语言去体现。在上采访课的时候我的脑子里有很多关于采访的想法，可是我不敢说；上新闻评论的时候，老师问有谁可以把自己写的评论读一下，我当时感觉我写得很好，可是我不敢说话，我怕别人笑话，便选择了在人前沉默。